

中国首届网络文学大奖赛 ⑪

主办: 山东文学 齐鲁晚报 网易

网址: <http://blog.163.com/wenxue.html> <http://www.qjwb.com.cn/> <http://www.sdwenxue.org/>

序言

这是一个关于网络情缘的故事。灵感起源于安妮宝贝的《再见薇安》。

应该这么说吧。在这个时代,在网络里,在城市里,人又多了一个角色——在网络里游走的灵魂。彼此不知道对方在现实中的样子,就如地铁站台上拥挤的人群,影影绰绰,彼此不认识。可是,有一天会产生一种莫名的情感:牵挂,幻想,期待。在网络的这一头牵挂,幻想,期待另一头的“人”。

他们相逢于网络。起先他喜欢上网络另一头的她,不可救药地喜欢上她,渴望见到她。

他知道她在北方某座城市,她知道他在上海,她喜欢叫他:言。也许他现实中的姓氏真就是言,她那时老那样想着,而他喜欢叫她如玉,她的昵称就叫如玉。“如玉”这个名字,听起来,叫起来都舒心,也很容易让人产生太多美好的念想,比如冰清玉洁,比如温润通透,甚至可以幻想到那女子的姿态真可能是国色天香,沉鱼落雁!

就在相识的一年后,他去了澳洲,而她却来到了上海,从那座遥远的北方城市来的。她不知道为什么要来,为了网络上遇见的他——言;或者是为了她那个上海男人,她曾经对他——言说过,上海和上海男人永远是她的情结。

看起来,这个游戏真的没有结束。

透过七十九层高楼的窗户,他隐隐可以望见天边的那轮弯月。澳洲的月亮和上海的月亮是一样的。从这个角度还可以看到远处海面上星星点点的暗黑色岛屿。海上的灯塔和深邃夜空里的星光一起闪烁,像在午夜时彷徨的花猫的眼睛。

她说过她喜欢大海。她说:“大海是银河系里一颗最清澈最温暖的泪滴,落到了地球上化成了一片深蓝色的液体。”于是,他就住在了海边——悉尼脸颊处的边缘。这里可以很容易地望见大海。海边还有一座举世闻名的悉尼歌剧院。

认识如玉,在午夜,在缥缈的网络上。她邪气的思想与慧黠的语言像一只馨香的纤手柔柔地牵引着他,让他欲罢不能。他痴恋上了她。他说:“我只是想念你。见我一面,如玉。我不注重外表,你对我是如此重要。”

他爱上了网络那头的她——如玉,多么渴望能和她见面。

那时,他在地铁站邂逅了另一个女孩妮妮,一个甘愿让人包养的奇特而现实的女孩,看起来像如玉,或者他觉得妮妮就是如玉,这样就可以把对网络中如玉的爱嫁接到妮妮身上。可是,妮妮说,她不是如玉。

他又认识了贝贝。贝贝说,她男朋友已经去了英国两年。彼此需要一种激情去填补肉体的空白,他们在欲望似火的时候水乳交融。然后,贝贝违反了游戏规则,爱上了他,然后为他自杀。都市里的人有时真的让人无法理解,决绝得连生命都可以放弃。

这一切他没有告诉如玉。她不知道。

该是凌晨两点半。偶尔,

小说赛区

见或不见

□作者:观音书僮

几声辽远的轮船汽笛声从海上飘了过来。

“你不管在哪里,总是可以在网络上找到我。”她以前说过的。可是已经过了一年,在他离开上海来到澳洲以后,还可以这样吗?

一年的概念是什么?地球自转365圈,一年内可以完成;结婚孕育,诞生一个新的生命,一年内可以完成;日出日落分别365次,一年内可以完成;花开花落一个轮回,一年内可以完成……

他说要忘记的,但他还是没有忘记。他似乎更喜欢这种在网上思念的感觉。

他知道他们都像一只都市里的夜蝙蝠,只有在深夜,被高楼大厦分割开来的星空开始寂寞闪烁的时候,他们的幻想和渴望的细胞就会生机勃勃起来,然后,变成只靠频率飞翔的黑蝙蝠,在午夜出来觅食,寻找对手。

终于,他还是忍不住在电脑屏幕上又点击了她的名字——如玉:Hi。

等了很久,比煮咖啡的时间还长。他并没有抱太大的希望,毕竟时间已经过了一年。他站起来透过窗口望了一眼天边的弯月。也许月光照在上海和照在悉尼的角度正好形成了90度,他想。而她又怎么样呢?他莫名地愣了一会儿,缓过神来。随后,给自己煮了一壶咖啡。

终于,在那一壶咖啡喝完的时候,那个红色的小窗跳了出来,像一只活蹦乱跳的小兔子。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她:呵呵,你好呀!好久不见了。

他:你一直都在吗?

她:是的。我有时在想或许你会出现。

他:呵呵。

她:我来上海了。

他:啊?可是你是知道的,我已经来澳洲一年了。

她:呵呵。我原本分手的男朋友在上海。

他:哦。

那一个“哦”字在他的心里拖得很长,兴奋的思维被凝固成了一个点,暂时性地失去了灵性。继而他又在键盘上打出一——

他:呵呵。是的,你说过,上海和上海男人永远是你的情结。

最后那句话,让他多少有些失落,但还是又回到起先的那种激动不已。终于又



见到了她——如玉,那个令他魂牵梦萦的女孩——或许她是女士,他甚至不知道对方真实的年龄多大,长什么样,等等。而她也这样的。

那么,他姑且想她为女孩,她姑且想他为男孩。这样,游戏玩起来会更加美好一些。不是吗?谁会对着一位老头子或者一位老太婆思念呢?

三

她——如玉来上海,在一家外贸企业里做事。她的恋人威,是那家企业的副总经理。她告诉他,威是她上海读书时的同学。爱了三年,思念了三年。本来已经分手了,因为你——言,我又重新点燃了逝去的爱情,重新勾起了对那个城市的迷恋情结,所以我来到了上海。

他苦笑。

他:我成了你们再续前缘的月老。

她:或许可以这么说。

他:那么,你为什么又期待我的出现呢?

她:我不知道,或许想念。

是的,她不知道。聊天,一如从前,还是她喜欢的那种漫无边际的方式。他也喜欢。她想了想,又在键盘上打出一——

她:你也不在期待我的出现吗?

是啊。他呵呵笑。这就是她了——邪气慧黠的腔调,简单直接的语言。

沉寂的情感,像更深露重时疯狂的无尾毒蛇盘绕着他的神经和血液。他为她耗尽的情感在经历四个季节的休眠期后,应该也在复燃。

他们继续在网上聊天、留言,任何时候都可以找到对方。除非她用一种决绝的方式断了自己,从这个地球上蒸发。以前,他们曾经探讨过死亡的方式。

她曾经说过,我常常在想,人应该如何决绝地处理自己,我喜欢海明威决绝的方式,把猎枪塞进自己的嘴巴,一扣扳机……只是喜欢这种惨烈的方式而已。

这话听起来真的让人后怕,就是这样的女孩——一个在网格里接触起来会让人的心脏强烈颤抖的女孩。

生活在继续。她每天早晨7点准时起床,给她的恋人——威——那个副总经理做早点。拿出冰箱里的牛奶加热,烤两份面包,煎两个鸡

蛋。

男人像对员工一样对她讲话,然后,又温柔地说对不起,请她原谅他说话总是太冲。她觉得是不是事业有成的男人都会变得霸道,变得啰嗦。她受不了耳边失去了原本的清静。她更喜欢一个人看着影影绰绰的人潮往地铁里赶。她给威的理由是:我讨厌堵车时的心烦意乱。

她知道他——言,那时在上海的时候也喜欢这样急急地赶着地铁,有时候疯狂地奔跑着。她在想,言是不是也和她一样坐这条地铁线,地铁线上其中一个出口有一家酒吧,叫Happiness。

他没问他。

四

她觉得很好玩,这个游戏有时候像鸦片一样,抽上了就会上瘾。

于是,她在她的男人——威夜晚去应酬时,一个人去Desperado,去哈尼尔斯,甚至去找这条地铁线上所有的酒吧。

她发现这个游戏越来越有意思,越来越刺激,有时会充斥着一种偷窥时变态式的心理快感。

她开始琢磨他的喜好。游戏中的人物角色与一年前有些颠倒,那时是在琢磨她,呵呵。她在心里暗暗发笑。

虽然她不怎么喜欢Alison Krauss这类风格的音乐,但他——言喜欢,所以她反复在听,在夜深人静的时候,在和威做完爱,威昏睡的时候,在她和言聊天的时候,她放在电脑里不停地播放。那种感觉仿佛网络那头的言就在身边。

她发现自己在不知不觉一点一点地走近他。

她:你还听Alison Krauss的音乐吗?

他:呵呵,不听了。

她:Why?

她的心里涌入了莫名的失落感,像荡起的秋千,心在晃动。

五

威是公司的副总,所以她上班很轻松:接几个电话,处理几份文件,仅此而已。她喜欢这样没有多少压力的工作,悠闲得与这个大都市紧张的节奏有些格格不入。

然后,下班。她等着威回来。他们只是同居。男人说,结婚只是形式,这样很好。威总要加班,有很多应

酬。威常常一脸酒气回到他们的房间——黄浦江边那个二百平方米的楼中楼。

这样,威的大男子主义就得到理所当然的发挥。想要的时候,可以没有前奏地直奔主题,然后机械地重复进出的动作,仿佛她那里只是一道进出的门,然后把他的欲望细胞通过那道门宣泄出去。仅此而已!那么,其实他可以在外面找另一道门重复这样的动作的,她有时会很不耐烦地这样想。她甚至开始厌倦和威亲热。但是,她得理解他——威承受着这个大房子的按揭,缴所有的费用。

她是知道的。威也常常在她烦躁的时候说,你得理解,体谅我,对吧!宝贝。

她有时觉得威只是在包养她。即便她和威曾经爱得轰轰烈烈。

她开始想念他——网络中的言,那个与悉尼歌剧院同城的人。

去他在上海时喜欢去的地方——Happiness。低迷的灯光像魔鬼的爪子紧紧抓住人的灵魂。她很优雅地拿着一杯“蓝莉心”酒轻轻呷着,像一朵娇艳的玫瑰绽放在人群中。那款款移动的眼神常常搅动着男人烦躁的细胞和骚动的神经。

在这里,她自信得像一只鹤立鸡群的金凤凰,只要动一下羽毛就会满场骚动。

那些猎艳的高手,无不在伺机而动。她问他——网络中的言。

她:告诉我,你喝“蓝莉心”兑水吗?

他:兑。

她:告诉我,你多高?

他:一米七八。

她:胖还是瘦?

他:在审问我?瘦。

她:你穿牛仔,还是布裤?

他:现在没穿。哈哈。

她也大笑。

她终于看见角落一位高瘦的西装男人像想象中的他。只要有几分相似就可以。她时不时顾盼那位男人,眼神像迷离的霓虹灯光,若隐若现。高瘦的西装男人很兴奋地主动走了过来。

六

她微笑着望着高瘦的西装男人向她走来,心里却在想他——那么,言会听什么样的音乐呢?难道迷恋上交响乐吗?如果是,那么证明我们有缘。因为我也喜欢交响乐的。

于是,她问他——言。

他:莫扎特、施特劳斯、舒曼,或者贝多芬。我会去欣赏歌剧。你知道悉尼歌剧院就在这座城里。

她:哦?这么说,你不再喜欢阴郁了?那你应该是恋爱了。

她突然间感觉心像被锤打了一下,一种会发出清脆声响的痛。

她觉得他变了。她觉得他身边应该已经有一个。一个远在异国他乡的男人,改变是必然

的。只是这样的改变,除了环境,应该还有一个女人的感染。

而她的推测是对的。她身边有一位香港来的女留学生,有一双漂亮的丹凤眼,笑起来有两个浅浅的酒窝……

她感到有些失落。可是,她没有理由要求他忠诚于她。他与她只是网上的网客,更谈不上真正意义上的朋友。他们连面都没有见过。他只知道她的声音是清甜的,而他给她的声音,是富有磁性而明朗的。然后,就是漫无边际的神聊。

仅此而已。不是吗?

西装男人已经走到她的眼前,朝她微笑,坐在她对面。

男:嘿,美女,你好呀!

她:你喜欢Alison Krauss的音乐吗?

男:嗯?什么?(显然他对Alison Krauss是谁连听都没听过。)

她:那么,你喜欢谁的交响曲,莫扎特?贝多芬?(她干脆罗列出选择答案。)

男:我喜欢贝多芬。《命运交响曲》。对!《命运交响曲》,我最喜欢。(男人赶紧又补充上一句。然后显出很得意的样子。)

她:你多高?

男:一米七七。

她:你每天坐地铁上班吗?

男:是的。

她:地铁出口有一家Happiness吗?

男:嗯?

她:你喝“蓝莉心”兑水吗?

男:嗯?……

她这样咄咄逼人地问,在审讯一个人似的。她也莫名其妙为什么这样问——不像是出来玩的女人。高瘦的西装男人恍然大悟,她要么是美丽外表下的精神病夜游者,要么是便衣警察派来的卧底。慌忙惊觉告退。

她跑进厕所哈哈大笑。她发现这招竟然可以防范采花贼。她觉得自己还不够出来玩的标准。

她对他——网络中的言的想念不断在增加。

她想,他——言应该是这样的:他的脸膛,是有棱角的;他的胸肌,是刚健的;他的毛丝,是阳刚的;他的微笑,是挑逗的……是的!应该是这样的。她在洗澡间里,脱光最后一件透明的蕾丝内衣,对着镜子中的自己,然后幻想言。

水从她圆润的额头、丰满的胸部、柔嫩的肚皮、白皙的长腿轻轻地流淌滑过,像一股舒缓的电流,在她的血液、毛孔、肌肤深处缓缓地来回穿梭,让她全身剧烈地颤抖……

点评

飘渺的网络,真实的情缘。通篇充满了浅浅的感伤气息。网络那端神秘、梦幻的爱情终究敌不过现实的生活。在作者细腻而感性的文笔下,人物内心得到细致而鲜活的展现,语言机智而诙谐。

点评人:周志雄,文学博士,山东师范大学国家重点学科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副教授,硕士研究生导师。山东省作协会员,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会员,山东省当代文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,中国首届网络文学大奖赛初评委。